

##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曹豪杰、王长明、曾光辉、李云斌、张加赞、傅文武、欧振中、张亚、黄道富、戴海峰、何小志、刘熙杰、孙军、吴小明、汪丹、程永平、李思渊共17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4.85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股东大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74.85万股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总股本由143,168.5568万股减少至143,093.7068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3,168.5568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43,093.7068万元。公司相应地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总股本”、“注册资本”的相关条款。

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